广发景兴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分红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年9月19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广发景兴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广发景兴中短债		
基金主代码		006998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9年3月21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配套法规、《广发景兴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广发景兴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收益分配基准日		2026年9月15日		
有关年度分红次数的说明		本次分红为2026年度的第3次分红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广发景兴中短债A	广发景兴中短债C	广发景兴中短债E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6998	006999	021897
截止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的相关指标	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份额净值（单位：元）	1.0196	1.0130	1.0113
	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可供分配利润（单位：元）	33,269,062.85	6,224,009.23	1,018,343.28
	截止基准日按照基金合同约定的分红比例计算的应分配金额（单位：元）	3,326,906.29	622,400.93	101,834.33
本次下属分级基金分红方案（单位：元/10份基金份额）		0.041	0.036	0.018

注：根据本基金合同约定，本基金每季度至少进行一次收益分配，本基金每年收益分配次数最多为12次，每次收益分配比例不得低于收益分配基准日可供分配利润的10%。

2. 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权益登记日	2026年9月22日	
除息日	2026年9月22日（场外）	2026年9月22日（场外）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26年9月23日	
分红对象	权益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本基金份额持有人	
红利再投资相关事项的说明	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由红利转得的基金份额将以2026年9月22日的基金份额净值为计算基准确定。2026年9月24日起投资者可以查询。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基金向投资者分配的基金收益，暂免征收所得税。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次分红免收分红手续费。	

3.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权益登记日申请申购或转换转入的基金份额不享有本次分红权益，权益登记日申请赎回或转换转出的基金份额享有本次分红权益。

（2）对于未选择具体分红方式的投资者，本基金默认的分红方式为现金分红。

（3）投资者可以在工作日的交易时间内到销售网点修改分红方式，本次分红确认的方式将按照投资者在权益登记日之前（不含2026年9月22日）最后一次选择的分红方式为准。请投资者到销售网点或通过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95105828或020-83936999确认分红方式是否正确，如不正确或希望修改分红方式的，请务必在规定时间前到销售网点办理变更手续。

（4）投资者通过某一销售机构指定交易账户按基金代码提交的分红方式变更申请，只对投资者在该销售机构指定交易账户下的基金份额有效，并不改变投资者在该销售机构其他交易账户或其他销售机构下的基金份额的分红方式。如投资者希望变更该销售机构其他交易账户或其他销售机构下的基金份额的分红方式，需分别按基金代码通过各销售机构交易账户逐一提交变更分红方式的业务申请。详见本公司于2023年2月23日发布的《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调整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分红方式变更规则的公告》。

（5）建议基金份额持有人在修改分红方式后，在T+2日（申请修改分红方式之日为T日）后（含T+2日）向销售网点或本公司确认分红方式的修改是否成功。

风险提示：本基金分红并不改变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也不会因此降低基金投资风险或提高基金投资收益。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及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合适的基金产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投资者欲了解有关分红的情况，可到办理业务的当地销售网点查询，也可以登录本公司网站（www.gffunds.com.cn）或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95105828或020-83936999咨询相关事宜。

特此公告。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9月19日

广发景和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分红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年9月19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广发景和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广发景和中短债		
基金主代码		006870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9年3月14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配套法规、《广发景和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广发景和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收益分配基准日		2026年9月15日		
有关年度分红次数的说明		本次分红为2026年度的第3次分红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广发景和中短债A	广发景和中短债C	广发景和中短债D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6870	006871	020580
截止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的相关指标	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份额净值（单位：元）	1.0531	1.0543	1.0597
	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可供分配利润（单位：元）	39,532,778.18	38,386,270.50	33,942,155.41
	截止基准日按照基金合同约定的分红比例计算的应分配金额（单位：元）	3,953,277.82	3,838,627.05	3,394,215.55
本次下属分级基金分红方案（单位：元/10份基金份额）		0.038	0.034	0.044

注：根据本基金合同约定，在符合有关基金分红条件的前提下，本基金每季度至少进行一次收益分配，本基金每年收益分配次数最多为12次，每次收益分配比例不得低于收益分配基准日可供分配利润的10%。

2. 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权益登记日	2026年9月22日	
除息日	2026年9月22日（场外）	2026年9月22日（场外）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26年9月23日	
分红对象	权益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本基金份额持有人	
红利再投资相关事项的说明	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由红利转得的基金份额将以2026年9月22日的基金份额净值为计算基准确定。2026年9月24日起投资者可以查询。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基金向投资者分配的基金收益，暂免征收所得税。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次分红免收分红手续费。	

3.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权益登记日申请申购或转换转入的基金份额不享有本次分红权益，权益登记日申请赎回或转换转出的基金份额享有本次分红权益。

（2）对于未选择具体分红方式的投资者，本基金默认的分红方式为现金分红。

（3）投资者可以在工作日的交易时间内到销售网点修改分红方式，本次分红确认的方式将按照投资者在权益登记日之前（不含2026年9月22日）最后一次选择的分红方式为准。请投资者到销售网点或通过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95105828或020-83936999确认分红方式是否正确，如不正确或希望修改分红方式的，请务必在规定时间前到销售网点办理变更手续。

（4）投资者通过某一销售机构指定交易账户按基金代码提交的分红方式变更申请，只对投资者在该销售机构指定交易账户下的基金份额有效，并不改变投资者在该销售机构其他交易账户或其他销售机构下的基金份额的分红方式。如投资者希望变更该销售机构其他交易账户或其他销售机构下的基金份额的分红方式，需分别按基金代码通过各销售机构交易账户逐一提交变更分红方式的业务申请。详见本公司于2023年2月23日发布的《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调整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分红方式变更规则的公告》。

（5）建议基金份额持有人在修改分红方式后，在T+2日（申请修改分红方式之日为T日）后（含T+2日）向销售网点或本公司确认分红方式的修改是否成功。

风险提示：本基金分红并不改变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也不会因此降低基金投资风险或提高基金投资收益。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及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合适的基金产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投资者欲了解有关分红的情况，可到办理业务的当地销售网点查询，也可以登录本公司网站（www.gffunds.com.cn）或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95105828或020-83936999咨询相关事宜。

特此公告。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9月19日

广发集富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分红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年9月19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广发集富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广发集富纯债	
基金主代码		003039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7年1月13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配套法规、《广发集富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广发集富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收益分配基准日		2026年9月15日	
有关年度分红次数的说明		本次分红为2026年度的第3次分红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广发集富纯债A	广发集富纯债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3039	003040
截止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的相关指标	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份额净值（单位：元）	1.037	1.037
	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可供分配利润（单位：元）	40,379,272.88	5,707,950.34
	截止基准日按照基金合同约定的分红比例计算的应分配金额（单位：元）	12,113,781.87	1,712,385.11
本次下属分级基金分红方案（单位：元/10份基金份额）		0.060	0.050

注：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约定，在符合有关基金分红条件的前提下，本基金收益每季度最少分配一次，每年收益分配次数最多为12次，每次收益分配比例不得低于收益分配基准日可供分配利润的30%。

2. 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权益登记日	2026年9月22日	
除息日	2026年9月22日（场外）	2026年9月22日（场外）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26年9月23日	
分红对象	权益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本基金份额持有人	
红利再投资相关事项的说明	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由红利转得的基金份额将以2026年9月22日的基金份额净值为计算基准确定。2026年9月24日起投资者可以查询。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基金向投资者分配的基金收益，暂免征收所得税。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次分红免收分红手续费。	

3.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权益登记日申请申购或转换转入的基金份额不享有本次分红权益，权益登记日申请赎回或转换转出的基金份额享有本次分红权益。

（2）对于未选择具体分红方式的投资者，本基金默认的分红方式为现金分红。

（3）投资者可以在工作日的交易时间内到销售网点修改分红方式，本次分红确认的方式将按照投资者在权益登记日之前（不含2026年9月22日）最后一次选择的分红方式为准。请投资者到销售网点或通过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95105828或020-83936999确认分红方式是否正确，如不正确或希望修改分红方式的，请务必在规定时间前到销售网点办理变更手续。

（4）投资者通过某一销售机构指定交易账户按基金代码提交的分红方式变更申请，只对投资者在该销售机构指定交易账户下的基金份额有效，并不改变投资者在该销售机构其他交易账户或其他销售机构下的基金份额的分红方式。如投资者希望变更该销售机构其他交易账户或其他销售机构下的基金份额的分红方式，需分别按基金代码通过各销售机构交易账户逐一提交变更分红方式的业务申请。详见本公司于2023年2月23日发布的《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调整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分红方式变更规则的公告》。

（5）建议基金份额持有人在修改分红方式后，在T+2日（申请修改分红方式之日为T日）后（含T+2日）向销售网点或本公司确认分红方式的修改是否成功。

风险提示：本基金分红并不改变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也不会因此降低基金投资风险或提高基金投资收益。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及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合适的基金产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投资者欲了解有关分红的情况，可到办理业务的当地销售网点查询，也可以登录本公司网站（www.gffunds.com.cn）或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95105828或020-83936999咨询相关事宜。

特此公告。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9月19日

广发汇立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分红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年9月19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广发汇立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广发汇立定期开放债券
基金主代码		006137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8年12月13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配套法规、《广发汇立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广发汇立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收益分配基准日		2026年9月15日
截止收益分配基准日的相关指标	基准日基金份额净值（单位：元）	1.0410
	基准日基金可供分配利润（单位：元）	130,983,082.81
本次分红方案（单位：元/10份基金份额）		0.180
有关年度分红次数的说明		本次分红为2026年度的第2次分红

2. 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权益登记日	2026年9月22日
除息日	2026年9月22日（场外）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26年9月23日
分红对象	权益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本基金份额持有人
红利再投资相关事项的说明	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由红利转得的基金份额将以2026年9月22日的基金份额净值为计算基准确定。2026年9月24日起投资者可以查询。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基金向投资者分配的基金收益，暂免征收所得税。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次分红免收分红手续费。

3.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权益登记日申请申购或转换转入的基金份额不享有本次分红权益，权益登记日申请赎回或转换转出的基金份额享有本次分红权益。

（2）本基金以定期开放的方式运作，即采用封闭运作和开放运作交替循环的方式。在封闭期内，本基金不办理申购、赎回和转换业务（红利再投资除外）。

（3）对于未选择具体分红方式的投资者，本基金默认的分红方式为现金分红。

（4）投资者可以在工作日的交易时间内到销售网点修改分红方式，本次分红确认的方式将按照投资者在权益登记日之前（不含2026年9月22日）最后一次选择的分红方式为准。请投资者到销售网点或通过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95105828或020-83936999确认分红方式是否正确，如不正确或希望修改分红方式的，请务必在规定时间前到销售网点办理变更手续。

（5）投资者通过某一销售机构指定交易账户按基金代码提交的分红方式变更申请，只对投资者在该销售机构指定交易账户下的基金份额有效，并不改变投资者在该销售机构其他交易账户或其他销售机构下的基金份额的分红方式。如投资者希望变更该销售机构其他交易账户或其他销售机构下的基金份额的分红方式，需分别按基金代码通过各销售机构交易账户逐一提交变更分红方式的业务申请。详见本公司于2023年2月23日发布的《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调整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分红方式变更规则的公告》。

（6）建议基金份额持有人在修改分红方式后，在T+2日（申请修改分红方式之日为T日）后（含T+2日）向销售网点或本公司确认分红方式的修改是否成功。

风险提示：本基金分红并不改变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也不会因此降低基金投资风险或提高基金投资收益。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及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合适的基金产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投资者欲了解有关分红的情况，可到办理业务的当地销售网点查询，也可以登录本公司网站（www.gffunds.com.cn）或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95105828或020-83936999咨询相关事宜。

特此公告。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9月19日

广发汇达纯债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分红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年9月19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广发汇达纯债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广发汇达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
基金主代码		008161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0年2月17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配套法规、《广发汇达纯债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广发汇达纯债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收益分配基准日		2026年9月15日
截止收益分配基准日的相关指标	基准日基金份额净值（单位：元）	1.0187
	基准日基金可供分配利润（单位：元）	1,854,301.79
	截止基准日按照基金合同约定的分红比例计算的应分配金额（单位：元）	556,290.54
本次分红方案（单位：元/10份基金份额）		0.042
有关年度分红次数的说明		本次分红为2026年度的第3次分红

注：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约定，在符合有关基金分红条件的前提下，本基金收益每季度最少分配一次，每年收益分配次数最多为12次，每次收益分配比例不得低于收益分配基准日可供分配利润的30%。

2. 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权益登记日	2026年9月22日	
除息日	2026年9月22日（场外）	2026年9月22日（场外）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26年9月23日	
分红对象	权益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本基金份额持有人	
红利再投资相关事项的说明	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由红利转得的基金份额将以2026年9月22日的基金份额净值为计算基准确定。2026年9月24日起投资者可以查询。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基金向投资者分配的基金收益，暂免征收所得税。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次分红免收分红手续费。	

3.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权益登记日申请申购或转换转入的基金份额不享有本次分红权益，权益登记日申请赎回或转换转出的基金份额享有本次分红权益。

（2）本基金以定期开放的方式运作，即采用封闭运作和开放运作交替循环的方式。在封闭期内，本基金不办理申购、赎回和转换业务（红利再投资除外）。

（3）对于未选择具体分红方式的投资者，本基金默认的分红方式为现金分红。

（4）投资者可以在工作日的交易时间内到销售网点修改分红方式，本次分红确认的方式将按照投资者在权益登记日之前（不含2026年9月22日）最后一次选择的分红方式为准。请投资者到销售网点或通过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95105828或020-83936999确认分红方式是否正确，如不正确或希望修改分红方式的，请务必在规定时间前到销售网点办理变更手续。

（5）投资者通过某一销售机构指定交易账户按基金代码提交的分红方式变更申请，只对投资者在该销售机构指定交易账户下的基金份额有效，并不改变投资者在该销售机构其他交易账户或其他销售机构下的基金份额的分红方式。如投资者希望变更该销售机构其他交易账户或其他销售机构下的基金份额的分红方式，需分别按基金代码通过各销售机构交易账户逐一提交变更分红方式的业务申请。详见本公司于2023年2月23日发布的《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调整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分红方式变更规则的公告》。

（6）建议基金份额持有人在修改分红方式后，在T+2日（申请修改分红方式之日为T日）后（含T+2日）向销售网点或本公司确认分红方式的修改是否成功。

风险提示：本基金分红并不改变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也不会因此降低基金投资风险或提高基金投资收益。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及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合适的基金产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投资者欲了解有关分红的情况，可到办理业务的当地销售网点查询，也可以登录本公司网站（www.gffunds.com.cn）或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95105828或020-83936999咨询相关事宜。

特此公告。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9月19日

广发标普港股通低波红利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生效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年9月19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广发标普港股通低波红利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广发标普港股通低波红利ETF
基金主代码	158039
基金运作方式	交易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6年9月18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配套法规 《广发标普港股通低波红利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广发标普港股通低波红利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注：广发标普港股通低波红利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的场内简称为“港股通红利低波ETF广发”。

2.基金募集情况

基金募集申请获中国证监会核准的文号		证监许可〔2026〕1337号
基金募集期间		自2026年9月1日至2026年9月15日止
验资机构名称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募集资金划入基金托管专户的日期		2026年9月18日
募集有效认购总户数（单位：户）		3,843
募集期间净认购金额（单位：元）		246,039,000.00
认购资金在募集期间产生的利息（单位：元）		11,696.20
募集份额（单位：份）	有效认购份额	246,039,000.00
	利息结转的份额	10,226.00
	合计	246,049,226.00
其中：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认购本基金情况	认购的基金份额（单位：份）	-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
其中：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认购本基金情况	认购的基金份额（单位：份）	-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
募集期限届满基金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办理基金备案手续的条件		是
向中国证监会办理基金备案手续获得书面确认的日期		2026年9月18日

注：（1）按照有关法律规定，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前的律师费、会计师费、信息披露费由基金管理人承担。

（2）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持有该只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为0份；该只基金的基金经理持有该只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为0份。

3.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基金管理人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不超过3个月开始办理申购，具体业务办理时间在申购开始公告中规定。

基金管理人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不超过3个月开始办理赎回，具体业务办理时间在赎回开始公告中规定。

在确定申购开始与赎回开始时间后，基金管理人应在申购、赎回开放日前依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申购与赎回的开始时间。

基金合同生效后，若出现新的证券/期货交易市场、证券/期货交易所交易时间变更或其他特殊情况，基金管理人将视情况对前述开放日及开放时间进行相应的调整，但应在实施日前依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特此公告。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9月19日

关于财通多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2026年中秋节前暂停申购、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年09月19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财通多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财通多利债券		
基金主代码		008746		
基金管理人名称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财通多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财通多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申购起始日	2026年09月23日		
	暂停大额申购起始日	-		
	暂停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6年09月23日		
	暂停大额转换转入起始日	-		
	暂停赎回起始日	-		
	暂停转换转出起始日	-		
	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6年09月23日		
	限制申购金额（单位：元）	-		
	限制转换转入金额（单位：元）	-		
	暂停申购、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的原因说明	为了保证基金的平稳运作，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财通多利债券A	财通多利债券C	财通多利债券E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8746	013863	016403
该分级基金是否暂停申购、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		是	是	是
下属分级基金的限制申购金额（单位：元）		-	-	-
下属分级基金的限制转换转入金额（单位：元）		-	-	-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2026年部分节假日安排的通知》（国办发明电〔2025〕7号）及证券交易所休市安排，2026年9月25日（星期五）至2026年9月27日（星期日）休市，2026年9月28日（星期一）起照常开市。财通多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自2026年9月23日起暂停代销机构的申购、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业务，自2026年9月24日起暂停直销机构的申购、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业务。在本基金暂停上述业务期间，本基金管理人将正常办理本基金的赎回和转换转出业务。

（2）本基金将于2026年9月28日起恢复申购、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业务，届时本基金管理人将不再另行公告，敬请投资者留意。

（3）2026年9月25日至2026年9月27日期间投资者提交的开户、申购、赎回等基金交易业务申请，及假期前未到账的赎回款项等，将顺延到2026年9月28日进行处理。

（4）投资者如在节假日前或节假日期间需要使用资金，请充分考虑资金到账所需时间并提前足够时间提出赎回申请。敬请投资者提前做好交易安排，避免因假期原因带来的不便。

本公告仅对本基金暂停及恢复申购、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业务的有关事项予以说明。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登录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ctfund.com）查阅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投资者亦可拨打本基金管理人的全国统一客户服务电话（400-820-9888）垂询相关事宜。

风险提示：

投资者应当充分了解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和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的区别。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者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者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本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投资者投资于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九月十九日

关于财通安益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2026年中秋节前暂停申购、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年09月19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财通安益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财通安益中短债债券		
基金主代码		017529		
基金管理人名称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财通安益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财通安益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申购起始日	2026年09月23日		
	暂停大额申购起始日	-		
	暂停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6年09月23日		
	暂停大额转换转入起始日	-		
	暂停赎回起始日	-		
	暂停转换转出起始日	-		
	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6年09月23日		
	限制申购金额（单位：元）	-		
	限制转换转入金额（单位：元）	-		
	暂停申购、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的原因说明	为了保证基金的平稳运作，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财通安益中短债债券A	财通安益中短债债券C	财通安益中短债债券E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17529	017530	017531
该分级基金是否暂停申购、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		是	是	是
下属分级基金的限制申购金额（单位：元）		-	-	-
下属分级基金的限制转换转入金额（单位：元）		-	-	-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2026年部分节假日安排的通知》（国办发明电〔2025〕7号）及证券交易所休市安排，2026年9月25日（星期五）至2026年9月27日（星期日）休市，2026年9月28日（星期一）起照常开市。财通安益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自2026年9月23日起暂停代销机构的申购、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业务，自2026年9月24日起暂停直销机构的申购、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业务。在本基金暂停上述业务期间，本基金管理人将正常办理本基金的赎回和转换转出业务。

（2）本基金将于2026年9月28日起恢复申购、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业务，届时本基金管理人将不再另行公告，敬请投资者留意。

（3）2026年9月25日至2026年9月27日期间投资者提交的开户、申购、赎回等基金交易业务申请，及假期前未到账的赎回款项等，将顺延到2026年9月28日进行处理。

（4）投资者如在节假日前或节假日期间需要使用资金，请充分考虑资金到账所需时间并提前足够时间提出赎回申请。敬请投资者提前做好交易安排，避免因假期原因带来的不便。

本公告仅对本基金暂停及恢复申购、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业务的有关事项予以说明。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登录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ctfund.com）查阅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投资者亦可拨打本基金管理人的全国统一客户服务电话（400-820-9888）垂询相关事宜。

风险提示：

投资者应当充分了解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和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的区别。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者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者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本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投资者投资于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九月十九日

关于财通安瑞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2026年中秋节前暂停申购、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年09月19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财通安瑞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财通安瑞短债债券	
基金主代码		006965	
基金管理人名称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财通安瑞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财通安瑞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申购起始日	2026年09月23日	
	暂停大额申购起始日	-	
	暂停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6年09月23日	
	暂停大额转换转入起始日	-	
	暂停赎回起始日	-	
	暂停转换转出起始日	-	
	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6年09月23日	
	限制申购金额（单位：元）	-	
	限制转换转入金额（单位：元）	-	
	暂停申购、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的原因说明	为了保证基金的平稳运作，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财通安瑞短债债券A	财通安瑞短债债券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6965	006966
该分级基金是否暂停申购、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		是	是
下属分级基金的限制申购金额（单位：元）		-	-
下属分级基金的限制转换转入金额（单位：元）		-	-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2026年部分节假日安排的通知》（国办发明电〔2025〕7号）及证券交易所休市安排，2026年9月25日（星期五）至2026年9月27日（星期日）休市，2026年9月28日（星期一）起照常开市。财通安瑞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自2026年9月23日起暂停代销机构的申购、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业务，自2026年9月24日起暂停直销机构的申购、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业务。在本基金暂停上述业务期间，本基金管理人将正常办理本基金的赎回和转换转出业务。

（2）本基金将于2026年9月28日起恢复申购、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业务，届时本基金管理人将不再另行公告，敬请投资者留意。

（3）2026年9月25日至2026年9月27日期间投资者提交的开户、申购、赎回等基金交易业务申请，及假期前未到账的赎回款项等，将顺延到2026年9月28日进行处理。

（4）投资者如在节假日前或节假日期间需要使用资金，请充分考虑资金到账所需时间并提前足够时间提出赎回申请。敬请投资者提前做好交易安排，避免因假期原因带来的不便。

本公告仅对本基金暂停及恢复申购、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业务的有关事项予以说明。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登录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ctfund.com）查阅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投资者亦可拨打本基金管理人的全国统一客户服务电话（400-820-9888）垂询相关事宜。

风险提示：

投资者应当充分了解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和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的区别。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者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者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本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投资者投资于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九月十九日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优化华安中债1-5年国开行债券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参考净值（IOPV）的公告

根据华安中债1-5年国开行债券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的相关约定，为更好地满足投资者需求，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金管理人”）决定自2026年9月21日起对本基金基金份额参考净值（IOPV）进行优化，具体如下：

一、调整IOPV计算公式

调整后本基金IOPV的计算公式为：

$$IOPV=\left\{\sum_{i=1}^{n}\left[(P_i+AI_i)\times Shares_i\right]+ECC_{adj}\right\}/CU$$

Pi：T日申购、赎回清单中第i只成份券的实时估算净价

AIi：T日申购、赎回清单中第i只成份券的日终应计利息

Sharesi：根据T日申购、赎回清单计算的第i只成份券的数量（单位：张）

ECCadj：经利息调整的T日申购、赎回清单中的预估现金差额

CU：最小申购、赎回单位（单位：份）

当因异常情况导致申购、赎回清单无法编制或编制不当、基金管理人开市前未能公布申购、赎回清单或市场发生异常波动等情形时，基金管理人委托的机构可选择使用其他其认为合理的方式计算IOPV。

二、重要提示

本基金IOPV由基金管理人委托的机构在开市后根据申购、赎回清单等数据计算并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在交易时间内发布。IOPV仅供投资者参考。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基金的运作情况决定是否暂停发布IOPV或调整IOPV计算方式。IOPV与实时的基金份额净值可能存在差异，IOPV计算可能出现错误，投资者若参考IOPV进行投资决策可能导致损失，投资者须自行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投资损失。敬请投资者关注。

三、其他事项

1、本公告仅对本基金IOPV的有关事项予以说明。投资者欲了解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本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及相关公告。

2、投资者可通过本公司网站（www.huaan.com.cn）或拨打全国免长途话费的客户服务电话（40088-50099）咨询相关情况。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9月19日

中欧中短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调整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限额的公告

为了满足广大投资者的投资需求，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于2026年9月21日（含）起按如下规则对中欧中短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A类015502，C类015503，以下简称“本基金”）A、C类份额的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的交易限额进行调整：

1、取消个人投资者单日单个基金账户的单笔或多笔累计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金额的限制。

2、非个人投资者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在对本基金A、C类基金份额的单笔或多笔累计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金额分别超过50,000,000元（不含），本公司有权拒绝。如本基金非个人投资者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对本基金上述任一类别基金份额的单笔申请金额等于或低于上述限制金额的，全部确认成功；非个人投资者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对本基金上述任一类别基金份额的单笔申请金额高于上述限制金额的，则不超过上述限额金额（含）限制的申请金额确认成功，其余申请金额本公司有权确认失败；如本基金非个人投资者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对本基金上述任一类别基金份额的多笔累计申请金额等于或低于上述限制金额的，全部确认成功；非个人投资者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对本基金上述任一类别基金份额的多笔累计申请金额高于上述限制金额的，则按注册登记系统清算顺序，逐笔累加后不超过上述限制金额（含）限制的申请确认成功，其余申请金额本公司有权确认失败。

对于2026年9月21日之前已参与定期定额投资的基金账户，同样适用上述规则。

实施上述限制期间，本基金的其他业务仍照常办理。如本基金取消或调整上述业务时，本公司将另行公告。

除上述安排外，本基金的其他业务仍照常办理。

投资者也可登陆本公司网站www.zofund.com，或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400-700-9700、021-68609700咨询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9月19日

证券代码：601665　证券简称：齐鲁银行　公告编号：2026-032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6年金融债券（第一期）发行完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经中国人民银行核准，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成功发行“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金融债券（第一期）”（以下简称“本期债券”）。

本期债券于2026年9月16日簿记建档，并于2026年9月18日发行完毕，发行规模为人民币80亿元，品种为3年期固定利率债券，票面利率1.59%。

本期债券的募集资金将依据适用法律和监管部门的批准，用于优化公司负债结构，充实资金来源，促进业务稳健发展。

特此公告。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18日

证券代码：601127　证券简称：赛力斯　公告编号：2026-071

赛力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参加重庆辖区2026年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为进一步提高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水平，搭建上市公司与投资者交流平台，助力上市公司高质量发展，在重庆证监局指导下，重庆上市公司协会联合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举办辖区上市公司2026年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暨半年度业绩说明会。

本次活动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活动时间为2026年9月23日（星期三）15:30-17:00。投资者可以登录“全景路演”平台（http://rs.p5w.net）参与互动交流。

届时，公司相关高级管理人员将参加本次活动，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交流，回答投资者关心的问题，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公告。

赛力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19日